

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委任油尖旺區議會轄下委員會的增選委員

目的

本文件就推選油尖旺區議會轄下 4 個委員會增選委員的事宜，徵詢議員的意見。

背景

2. 根據《區議會條例》第 71 條的規定，為執行區議會的職能，區議會可委出委員會，並授予權力執行區議會的職務。本身並非區議員的人士如符合該條例第 20(1)條所列的資格（即參選區議員的資格），區議會可委任其為轄下委員會的成員。

3. 在 2008 年 1 月 11 日油尖旺區議會第二次會議上，議員同意成立 5 個委員會，即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食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交運會」）、社區建設委員會（「社建會」）、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房管會」）和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地區設施會」），並同意地區設施會只由區議員組成。

4. 在 2008 年 1 月 25 日，秘書處向各位議員傳閱油尖旺區議會第 15/2008 號文件。議員通過文件方案二的建議，包括所有委員會的主席必須為區議員，而議員與增選委員的比例為 2:1（即增選委員總人數不超過 28 人）。增選委員的任期為一年，現屆任期將於 2009 年 3 月 31 日屆滿。

目前情況

5. 各委員會的增選委員人數不可超出委員會內區議員的半數。按照這 2:1 的比例，食環會、交運會、社建會及房管會 2009-2010 年度的增選委員名額分別為 9、8、8 和 5 個，由於總額達 30，故此超過 28 的上限。

6. 有議員向區議會主席反映意見，建議 2009-2010 年度 28 個增選委員名額編配如下：

	現屆 <u>2008-2009</u>	下屆 <u>2009-2010</u>
(1) 食環會	8	9
(2) 交運會	7	8
(3) 社建會	8	7
(4) 房管會	5	4
	<u>28</u>	<u>28</u>

請議員就上述建議發表意見。

7. 秘書處早前已通知議員就各委員會的增選委員人選提名，直至截止時間，秘書處就食環會、交運會、社建會和房管會接獲的提名書，分別為 9、9、8 和 6 份，詳見附錄。

8. 如議員通過上文第 6 段的增選委員名額編配建議，獲提名加入食環會的增選委員人數將不超過名額上限，因此獲提名人士將自動當選。至於交運會、社建會及房管會，由於獲提名人數超出增選委員的名額，議員可考慮以協商方式委任增選委員，或沿用過往的投票方式選出增選委員。如需進行投票，則建議：

- (i) 增選委員由全體區議員以不記名投票方式選出；
- (ii) 所有區議會議員不論是否參與有關委員會，均有資格投票；
- (iii) 未能出席會議參與選舉的議員，可按其意願書面授權另一位議員代為投票；
- (iv) 候選人將按所獲票數排列次序，得票最多與第二最多者，分別填補第一、二個空缺，餘此類推，直至空缺填滿為止；
- (v) 若競逐最後一個增選委員空缺時，有兩名或更多的候選人得票相同，區議員須就該等候選人重新投票，如得票數目仍然相同，則由區議會主席抽籤，中籤者會視作獲得額外一票。

徵詢意見

9. 請議員就上文第 6 段有關編配增選委員名額及第 8 段委任／選出各委員會增選委員的建議程序發表意見，並請議員根據業已同意的方式，委任／選出各委員會規定數目的增選委員。

提交文件

10. 本文件將於 2009 年 2 月 26 日油尖旺區議會第九次會議上提交，供議員考慮。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2009 年 2 月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提名
2009 至 2010 年度轄下委員會增選委員的候選人名單

(甲)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建議名額：9 個)

	姓名	職業	提名人
1.	吳湛森先生	律師行經理	鍾港武議員
2.	徐偉雄先生	Merchant	蔡少峰議員
3.	林惠龍女士	商人	關秀玲議員
4.	譚礎堅先生	販商	陳少棠議員
5.	陳明誠先生	商人	孔昭華議員
6.	陳佩欣女士	行政管理	葉傲冬議員
7.	王華斌先生	商人	高寶齡議員
8.	陳袁輝先生	蔬菜批發	黃萬成議員
9.	吳錦芳先生	退休人士	楊子熙議員

(乙) 交通運輸委員會(建議名額：8 個)

	姓名	職業	提名人
1.	梁平寬先生	的士司機及車主	鍾港武議員
2.	陳錫明先生	文員	梁偉權議員
3.	崔健文先生	退休人士	高寶齡議員
4.	許漢文先生	商人	關秀玲議員
5.	羅少雄先生	汽車商人	許德亮議員
6.	文昌明先生	Manager	陳少棠議員
7.	梁紹昌先生	商人	仇振輝議員
8.	陳曉玲女士	執行幹事	羅永祥議員
9.	劉柏祺先生	社區幹事	蔡少峰議員

(丙) 社區建設委員會(建議名額：7個)

	姓名	職業	提名人
1.	蔡福志先生	退休人士	仇振輝議員
2.	江沛偉先生	商人	黃舒明議員
3.	李笑芬女士	Social Worker	楊子熙議員
4.	潘國輝先生	校長	吳萬強議員
5.	蕭漢平先生	律師助理	侯永昌議員
6.	黃超達先生	物業管理	關秀玲議員
7.	黃鑾堅先生	行政管理	關秀玲議員
8.	黃頌先生	商人	高寶齡議員

(丁) 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建議名額：4個)

	姓名	職業	提名人
1.	馮麗媚女士	董事總經理助理	仇振輝議員
2.	何非池先生	商人	莊永燦議員
3.	祁月圓女士	--	陳少棠議員
4.	李仲明先生	技師	蔡少峰議員
5.	蕭碧華女士	家庭主婦	梁偉權議員
6.	鍾啓超先生	社區幹事	孔昭華議員